



“村上的事”系列之四

走，到村子里去

樊秀峰◎著

 花山文艺出版社



“村上的事”系列之四

走，到村子里去

樊秀峰◎著

 花山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走,到村子里去 / 樊秀峰著. —石家庄:花山文艺出版社, 2017. 12

ISBN 978-7-5511-1757-9

I. ①走… II. ①樊… III. ①散文集—中国—当代 IV. ①I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7)第264749号

书 名: 走,到村子里去

著 者: 樊秀峰

策 划: 张采鑫

责任编辑: 李 鸥

责任校对: 齐 欣

封面设计: 景 轩

美术编辑: 胡彤亮

出版发行: 花山文艺出版社(邮政编码: 050061)

(河北省石家庄市友谊北大街330号)

销售热线: 0311-88643221/29/31/32/26

传 真: 0311-88643225

印 刷: 大厂回族自治县正兴印务有限公司

经 销: 新华书店

开 本: 700×1000 1/16

印 张: 23.75

字 数: 330千字

版 次: 2018年4月第1版

2018年4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511-1757-9

定 价: 58.00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印装有误 负责调换)



我写下这些村上的事，犹如朝花夕拾，是为了唤醒和留住心中的那些记忆，并用文字作一次寄存。

如果没有记忆，所有的东西就都没有了意义。

记忆，有时也需要有温度的文字来刻痕和印证。

念念不忘，必有回响

——爸爸和他的“村上的事”

□ 樊伯阳

一直以来，我爸爸的另一个身份是业余作家。

说他是个业余作家，真是名副其实却又有点儿委屈他。他在省直部门，工作很忙，经常加班。机关不需要文学，文学只能是他业余时间忙中偷闲的一件事。如果说文学是爸爸的生命，也许有点矫情，但说文学是他的精神寄托，是他心里的一块绿洲，怕是并不为过。自打我记事起，多少年来，爸爸除了上班和其他必要的时间支出以外，一直沉迷在书报和写作的世界里，虽默默无闻，却孜孜不倦、自得其乐。有时候灵感来了，大有抛下一切而专注于写作的架势。在这个熙来攘往而又城府深沉的世态中，他对文学的确看得比大多数人都很在乎的东西更重要一些。他把别人应酬、休闲和娱乐的闲散时间，大都用在读书、看报和写作上了。他没有多少闲待着的工夫，物质条件要求也不高，没有多少俗世经营之心，很少去想太多太远太复杂的事情。也因此，他的为人处世是单纯的、执拗的、笨拙的，甚或在别人眼里也是有点儿天真的“傻气”的——有时他不被人理解，比方说个别人在背地里发些言论，说些挖苦的话，也是有的。爸爸曾为此纠结过，但终归还是放不下自己的爱好，也便无所谓了。这么些年就这样走过来，喜也有，忧也有，茫然也有，期许也有，经历了很多，失去了很多，也收获了很多。他用读书写作建立自己的世界，过自己的精神生活，内心里始终是简单的、本色的、朴素而又丰富的。包括他的

那些文字，大多也是如此。我在爸爸的身边长到十九岁，然后就去了外地读书，这些，就是他留给我的最突出的印象吧。

记得我四五岁的时候，爸爸的书房里有一张涂着浅蓝漆的旧书桌，桌上有一盏灯罩上装饰着许多水晶吊坠儿的台灯。爸爸坐在那里看书写字的时候，我时常跑去捣乱，钻进他的怀里，又坐在他腿上，伸着手去拽那些吊坠儿，或者用指甲去抠桌面上的蓝漆——这张书桌和那盏台灯现在老家，还可以看到当年我“搞破坏”时留下的痕迹。每晚要睡觉了，我和妈妈在南边这个屋，爸爸便在北边那个屋。两个房间的隔墙上有个小窗户，时不时地，能听到他翻动报纸和书页或者是写字时发出来的细细声响，从那里透过来爸爸房间里暖暖的灯光，一直亮到很晚。

爸爸喜欢读报看书，对我的童年也是有很多影响的。爸爸不止一次地教导我：“趁着年轻记忆力好，要多看书啊！多读书、读好书，对人的一生都是有益的。好的书记在了心里，就能记住一辈子，对你的人格产生良好影响。”慢慢地，我也养成了书不离手的习惯。我房间的书柜里装满了各类书籍：最大最厚最沉的百科全书在最底层，上面依次是各类文学名著，有小说、散文、传记、画册等。那些书大多是我跟着爸爸去逛书店时买来的，看他买书毫不吝惜，我也像模像样买几本回来，经年累月，便摆满了整个书橱。爸爸曾说他有个遗憾，便是没让我从中国文学经典出发，而是直接去读了外国文学经典，也没怎么注意挑选版本。类似的话他说过多次，看得出他很为这事感到自责。

读小学时，我们要是有谁在报纸上发表了作文，那可是轰动整个年级的大事件，是值得所有班的班主任大肆宣传和全体同学“虔诚拜读”的。得益于我爸爸对我的开导，我在小学时期发表了大大小小“作品”十余篇，大多是记述自己第一次炒鸡蛋或独自坐公交之类的“人生初体验”。这直接导致我成了小伙伴里的“名人”，心里洋洋得意却还故作谦虚地把印有自己作文的报纸塞到抽屉里不让人看。这些画面回想起来，真是很独特的童年记忆。

成长过程中，我和爸爸的一个很重要的情感纽带，便是一起回莲花营。

爸爸对生他养他的莲花营总是念念不忘。他给我讲过太多与村子有关的回忆：村子的南边有条蒲莲河，村西的河塘里曾经蛙声一片，这个巷口曾经有一棵什么样子的树，那家以前有个和气的老爷爷，街巷里时常传来各种充满乡土气息的叫卖声……有时讲到情深，我能看到他眼角的湿润。有时候听到某种鸟叫或是从街上传来熟悉的吆喝，他便大踏步走出屋去寻找声音的来源。他年少时常跟着我奶奶下地干活儿，一回到老家，总喜欢拿上锄头背上粪筐，带我去菜地里巡视一番。每年六月过麦收和秋天收玉米、种麦子，我总能看到爸爸干活儿时淌下的汗珠和脸上充实的笑容。他在回到莲花营的时候，内心一定是满足、欢喜又有几分伤感和怀念的。

爸爸心中抹不去的，还有他跟我诉说过很多遍的亲人和亲情的故事：心灵手巧的奶奶把做衣服剩下的布料儿一片儿一片儿地砌起来给爸爸缝书包；爸爸调侃他小时候又黑又丑，他的姥娘却很亲他，一见面儿就疼爱地说：“看俺峰峰，又白了！”我姥舅既会开小拖拉机，又会开大拖拉机，农忙时节，他白天没空儿，就夜里开着拖拉机来帮着我奶奶耕地，等到把地犁完、耙平，已是夜半时分……

我刚开始记事，便离开了莲花营。在我的眼里，跟爸爸讲的相比，莲花营已然是另一番模样：农忙时人们忙着各自地里的活计；农闲时便纷纷出门打工，有当瓦匠的，有作厨师的，有开出租车的，各有自己不同的日子。那些有关生产队敲钟、村委会大喇叭、社员集体劳动等人欢马叫的热闹场景，是我这样的“90后”以及“00后”们无法亲眼看到和亲身经历、体会的。

爸爸将这些有关故乡和过去时光的回忆写成一系列文章，是很久以来便有的事情。他创作的重心始终围绕故乡那座小村庄来展开，写那里的人、那里的事、那里的草木，还有风土人情。能将这些像是挖土豆儿一样从故乡的泥土里“抠”出来的文字和回忆装订成册，乃至出版成一册册厚厚的“村上的事”系列书，爸爸的心里一定是很欣

慰的吧。而这一切成果的背后，最可贵的无疑是爸爸长年累月不间断地坚持写作和挖掘。——这就是人们所说的“念念不忘，必有回响”吧。他扎根于乡村的内心和血液中，回忆这些是甜蜜的；而用自己热爱的文字记述下来，又是充满乐趣的。“村上的事”系列的出版过程，虽说耗时费力，但在他看来，是一种无上的享受，一种无可比拟的心灵回归乃至升华的体验，更是对艰苦岁月里的那份坚守与淳朴乡情的重温 and 拥抱。我觉得，这是一种深沉的情怀。

作为晚辈，我看到爸爸对家乡和亲人、对曾经走过的岁月、经历过的生活如此充满深情，也不禁感触良多。这是对故乡，对过往的年代，对每个有心人历久弥新的回忆的一个最好的交代，也是送给我的最好礼物之一。我想，肯定会有那么一天，我抱着我的孩子，坐在桌前灯下，带着他们一页一页地读我爸爸写的“村上的事”，让他们从中了解老辈子的人们所走过的坎坷的路和他们所经历过的起起伏伏、曲曲折折的生活。

现在，爸爸的第四部书就要出版了，我写了这么一大篇话，为他这么多年来努力和付出所取得的成绩感到高兴和骄傲。——写到这里，已显啰嗦，还请大家赶紧翻篇儿，去看他的书吧，相信你在阅读之中一定会有所发现。

2017年4月16日夜，写于加拿大多伦多

（本文作者樊伯阳，系樊秀峰之子，2013年出版长篇纪实散文集《大公司里的小实习生》）

自序：乡村风物，细描慢写

《走，到村子里去》是“村上的事”系列的第四部。

我是从2007年夏天开始着手写“村上的事”系列的，陆续出版了《村上的事》《在村子里》《平原上的村庄》和这本《走，到村子里去》。十多年的光阴，就在这上面打发掉了。

美国作家威廉·福克纳一生致力于叙写故乡约克纳帕塔法县的故事。他曾说过这样一句话：“我的像邮票一样大的故乡是值得好好描写的，即使写一辈子，我也写不尽那里的人和事。”我的目标则更小，只写我们那个名叫莲花营的小村庄——它是我的个人专属文学领地。我已经写下四部有关村庄的书，可是，距离写深、写透还是差得太多、太远！况且，这恐怕也是不大可能的事吧。

我在村子里一直长到了十九岁。这十九年的时光对于我来说，漫长但并不虚空。在村子里积攒下的生活记忆，并未随着流水一样的光阴而破碎和消逝。它们贯穿了我所走过的人生岁月，时不时地浮现在脑海和眼前，不绝于缕而成为乡愁。我坐在城市的高楼上回望村庄、翻检记忆，用朴素、宁静的文字把它们一点一点地写出来。写啊写啊，似乎老也写不完。

一个人不管走到哪儿，也不管活多大，得有根儿，就像飘在天上的风筝得有一根长长的细绳牵着一样。故乡的村庄就是我们每个人长根儿的地方。我离开村庄已经三十多年，那座村庄对于我，不仅仅

是生身之地，从某种意义上来说，更指涉我安放在乡愁深处的一座精神家园。它是我命中注定的人生出发地。在那里，有我对社会、对人生、对世界最初的认知与感触；有我对劳动、对生活、对岁月最原始的怀恋和领悟；有我最熟悉、最迷恋的声音、色彩和滋味，也有我最柔软、最温暖的心事、情怀与梦想。自然，也有许许多多一时难于与人言说的失意、落寞和怅惘。在村子里生活的十九年，除了在学校读书，我还在田野里学会了做各种各样农活儿。我打小就常跟着母亲一起下地。我从母亲身上学会了不怕吃苦受累，有苦有累也轻易不对人说，因为说也没用。我把吃过的苦、受过的累都记在了自己的心里。十九年的乡村生活，我没有白过，都在心里存着呢。三十多年过后，它们慢慢地发酵了，源源不断地酿出了酒，供给我写作的素材和灵感。每当我提起笔来，那段早已远去甚至被尘封的岁月便缓缓地打开了。随着一行行文字的涌现，时光开始汨汨倒流，仿佛枯木又遇上了春天。就这样，我通过一段段质朴、安详的文字，将自己的生活经历和故土风情一点点、一滴滴地呈现到读者的面前。

我们那个村庄非常普通，也不大。翻看村志记载，没发现历史上出过有重大影响的风云人物。而我生活在村子里的时候，也没有经历过多少波澜壮阔，总是那么平平常常、平平淡淡。日复一日，年复一年，人们为春播秋收的农事奔忙，为柴米油盐的日子操劳，连大一点儿的热闹也并不多见。因此，我在书里的呈现，也只能是我所熟悉的平常人、平常事、平常景，以及那些最普通、最平凡、最朴素的寻常生活。

近些年来，随着城市的不断发展和持续扩张，站在我们村东口儿往远处看，能看到石家庄一片片新起的高楼。我在村子里也越来越频繁地听到人们关于村庄前途命运或许要被改写的议论，风一股、雨一股，吵吵嚷嚷、莫衷一是。村子里的人有的平静，有的欢喜，有的忧愁，有的一头雾水。年轻人们的心里多有兴奋与期待，他们思维活跃，也更开放。他们愿意相信，村庄变成了城市，生活会变得更加美好。有时我也想：我们这个村子当真会在新型城镇化建设的浪潮中，

像一粒沙尘一样被裹挟着顺流而下，最终变没了？我设想着：村里的人们搬出自家院落，迁移到远处新盖的高楼集中居住，兴高采烈地扒着窗户，望着变得越来越陌生，面目也越来越模糊的故乡田园。直到有一天，村庄被开发殆尽，村舍俨然消失掉，田野肌理消失掉，田园变成一个想回却只能在梦里回去的地方，人们的心里是否会泛起一股难言的酸涩，是否会感觉到一种被切割的疼痛？又会有多少人感觉到怅惘、失望和后悔？想呀想呀，我的心里乱麻麻的。

作家龙应台说：“土地和老家，并非只是经济问题，它更深层次地联系着价值、信仰、情感、记忆，联系着人之所以安身立命的整套网络，犹如皮与肉的不可割离。”当城市像墨迹、油渍那样蔓延，站在村边就能望得见，我愈来愈觉得写作“村上的事”的必要。在这个系列里翻一翻、看一看，倘若读者能在文字间寻找到“吾心安处是吾乡”的慰藉，那么，我的写作即不是一种徒劳，拔高儿一点的话，甚至也可以说是一种责任和荣耀吧。

木心先生说过，许多“个人”加起来，便是“时代”。那么，把“村上的事”系列里写到的一桩桩、一件件、一个个加起来，兴许也能大致素描出一个村庄的模样吧。



目 录

念念不忘，必有回响

——爸爸和他的“村上的事”

樊伯阳 / 001

自序：乡村风物，细描慢写 / 005

村庄素描 / 001

田野小景 / 011

傍晚 / 016

一朵云彩飘过村庄 / 019

浮光流年 / 022

泥暖草生 / 027

风刮过村子 / 031

天上下雨地下流 / 034

鸟声如洗 / 037

村庄里的色彩 / 040

村庄的另类“解词” / 044

乡村经验 / 048

村庄散札 / 053

无 题 / 066

说 和	/ 073
习 惯	/ 078
巧 说	/ 081
吆喝声声	/ 085
乡亲辈儿	/ 093
城市的味道	/ 097
不留心，看不见	/ 101
“叫魂儿”	/ 106
说“鬼”	/ 109
那时候，时间很慢	/ 113
捉迷藏	/ 116
乡间的赏心乐事	/ 120
 春 亭	 / 124
占兵大伯	/ 127
我们家的树	/ 135
那年我八岁	/ 138
记得那时年纪小	/ 142
父亲的巧手	/ 150
没了母亲的大年	/ 155
大 妹	/ 158
二 妹	/ 162
亲戚们	/ 166
深深的夜晚	/ 179
遥远往事	/ 182
初涉人生	
——我的一段艰难经历与遇见	/ 192
 乡间小路	 / 215

二门儿外	/ 218
外号儿	/ 222
怪事儿	/ 226
民间偏方	/ 231
腌猪肉	/ 235
喝 酒	/ 238
我所喜欢的	/ 241
我所不喜欢的	/ 245
城市里的景致	/ 249
村庄月历	/ 256
剜洋姜	/ 302
短文两篇	/ 305
下 地	/ 309
地头歇儿	/ 312
下 晌	/ 317
卖菜记	/ 320
修蹄子·钉马掌	/ 325
下酒菜儿	/ 329
一天三顿饭	/ 336
那些从田野里消失的小动物儿	/ 341
“崩锅底”“王八留”“米布袋” 和“梢瓜儿”	/ 345
有过乡村生活的人是幸福的	/ 348
渐渐地向村庄告别	/ 351
生活给予我的款待（后记）	/ 355
鸣 谢	/ 360

村庄素描

村 西

我一直比较喜欢我们村的村西。我老觉得村西更有意思。

站在村西口儿，顺着从村里延伸出来的土路，可以望得见六里地以外镇上的楼房、烟囱和公路旁一排排整齐、高大的树木，以及从树丛中一闪一闪疾驰而过的汽车，也能望见更远处高低起伏着的灰蓝色的山影。

那时，村西还有一条小河，名叫官河。村里谁也说不上来为啥它叫这么个名字。这条小河是从村西北五里桥那里的金河湾流过来的，在田野里拐了三四道弯，就拐进了村子里。清凌凌的河水，一年四季哗啦啦地流着，有时紧，有时慢，有时不紧也不慢，从容自在，优哉游哉。河岸上有零星的柳树、杨树，也有槐树和榆树，更多的则是一丛一丛的灌木和野草。从暮春开始，那里就响起蛙声。夏天时下了大雨，夜里的蛙声会更响亮一些，吵闹得人不能好好地睡觉。我喜欢村西，其实真正喜欢的是这条小河。春天里，可以在河边拔紫红色的、灰绿色的苇锥子，苇锥子的嫩芯儿吃起来甜滋滋儿的；夏天时，可以下到河里打扑腾耍水，又凉快又能洗澡；秋天到了，河里的水浅下去，用粪筐就可以从水洼儿里捞上柳叶子似的鱼来，弄回家去裹了面糊炸着吃，香得很；到了冬天，河面上结了厚厚的冰，我们就冒着严寒，结伴去河里打趂溜儿、打皮牛儿。有时也凿冰，在凿下的冰凌块儿里，我还发现过一条被冻住的可怜的小鲫鱼儿，睁着圆

圆的大眼睛，好像还活着一样……

村庄的风光是朴素而又安宁的。我有一个小学同学，他家就住在村子的最西头儿。隔着西院墙，外面就是大片平展展的田野，春天和夏天时长着麦子。到了六月，麦子黄了，南风中，麦浪汹涌，拍打着村庄，无边的麦浪就像平原上那无边的时光；麦收过去不久，棒子又长高起来，田野里就织起了密密的青纱帐。西边那一系列连绵的山脉，站在平原的尽头，看上去有一种无限优美的淡远。只有西北方向的那座好像是个大馒头似的山包，离我们最近，就连山坡上挖山炸石留下的巨大的白色伤痕，也看得清清楚楚。

我还记得，傍晚的时候，有人拉着车子，打西边的土路上缓慢地往村子里走来，车的影子，车上草垛的影子和人的影子铺在路上，随着人的步伐，一下一下地往前移动着，落日越低，人的影子就越长，人刚走到村边上，影子已经提前伸进村子里去了。

忙碌了一天，人们都疲惫了，大地上的一切都跟着沉寂了下来。倘若日子是在农历的月初，夜晚会有上弦月，天一擦黑儿，就能看得见，天越黑，月越明。我有时喜欢到村口儿去，不用仰脖子，就能看见天边那弯新月。要是上到房顶上去，就会看到整个村庄安静地浸在浅淡的清辉里的样子；抬头看一下，天空的景象肯定也会让你吃惊，好像你自己一下子就拥有了那一大片浩瀚的星空似的。

我想，要是我家也住在村西就好了。我一定要在房子的西墙上开一扇大窗户，让阳光透过来，让风吹进来。傍晚时分，夕阳斜照，那种黏稠的金黄色，笼罩着整个村庄，只在偏僻的犄角旮旯里，留下暗淡的阴影。再过一段时辰，圆圆的夕阳被山顶咬住，一点点地吞下去，这时候从西窗上望出去，一定是一幅好看极了的画。而那明亮的夕晖通过西窗涌进我们家的屋子，那份美好，又该会多么激动人心！我在窗下看书，喝茶，或者闲坐着发呆，或者想念远方的朋友，又会是怎样惬意的一幅图景呢？

但是，我们家已经住在村东了，一辈子就得住在那里了。在村子里，不是谁想在哪里建房子，就能在哪里建房子，也不是谁喜欢哪块地方，就能把家搬到哪块地方。但我一直喜欢村西，到了现在还是。2014年的秋

天，南水北调通了水，一湾碧波正好从村西荡漾而过，北流而去。站在桥头，望着那从远方来、又往远方去的清澈流水，在我的喜欢里，更多了一些说不清楚的怅惘。

村 东

站在村东口儿往远处看，广阔的平原，让人不能一下子极目望断。

我们家住在村东。这是1972年秋天时村里放给我们家的一块宅基地，当年初冬时节，父母张罗着找人帮工，画线、开槽、拉石头，然后打上了根脚。闪过年儿后，从春天开始，父母努着劲儿操持了一年，盖起了一座“四破五”的北房，到1973年入冬时节，新房子的墙壁还没有干透，我们就搬了进去。又过了两年，才圈上围墙、垒上两个门垛子，安上了父亲自己设计、焊制的一扇铁栅子门。

那时，我们家差不多是村子的最东头儿，再往东就是小树林、小河沟和机井、庄稼地了。后来，陆陆续续地，在我家东边又搬来了双雪家、建高家、建震家、三辰叔家，我们家就爽进巷子的深处了。

因为家在村东，从小到大，我待在村东的时候是最多的。

我们生产队的地大都在村东，水口地、抬牛地、五十一亩地、闫家坟、李家坟、道儿南、岗上道、“台湾岛”，横着的，竖着的，斜着的，被土路、土堰或者河沟隔开。我从五六岁上起，就开始到这些地方去给猪拔草。猪喜欢吃的草我都认得。十多岁以后，开始跟着母亲下地，锄草、翻地、拉土、送粪、看水、施肥、割麦子、拾麦子、抠棉花杈儿、摘棉花、拾棉花、挖花生、刨山药，主要是给母亲搭个帮手儿。不到十五岁，我已经很有些干农活儿的经验了。但我一直没有学会赶大车、开拖拉机，也不会犁地，因为过了十五岁以后，我就到外边上学去了。

队上的菜园子也在村东。夏天的晌午，我有时和三两个小伙伴一起，趁着大人们歇晌，偷偷钻进去拽黄瓜、揪茄子、摘西红柿、拔大葱，只要不被看菜园子的大兵大伯或我二爷爷发现，我们就兜着“战利品”，躲到打麦场边上麦秸垛掏出的草窝儿里，或者跑到村南的机井房房顶上，在大